证券代码：301314　　证券简称：科瑞思　　公告编号：2026-041

珠海科瑞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科瑞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瑞思”）于2026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1月16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9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11月9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前山贸易物流园永南路 99 号冠胜园区 3 栋 4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于志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王兆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吴金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选举付文武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胡国庆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吴传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齐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津贴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与关联方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暨 202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提案已经 2026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10 月 2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提案 1.00、2.00 需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逐项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 4 人、独立董事 3 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提案 2.00 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

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3、提案 7.00 为特别决议提案，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审议议案 4.00 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且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5、上述提案 1.00、2.00、3.00、4.00、5.00、6.00 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授权书（详见附件 2）、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并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 3），以便登记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传真、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

本次股东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9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3 日 17:00，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6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五）17：00 前送达或发送电子邮件到公司。

3、登记地点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前山贸易物流园永南路 99 号冠胜园区 3 栋 4 楼科瑞思董事会办公室。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甲坤、王凯

电话：0756-8992563

传真：0756-8689220

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前山贸易物流园永南路 99 号冠胜园区 3 栋 4 楼科瑞思

邮编：519000

邮箱：kles.ir@kles.com.cn

5、注意事项

（1）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建议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会，现场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 30 分钟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科瑞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314”，投票简称为“科瑞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11 月 1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6 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珠海科瑞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珠海科瑞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选举票数		
1.01	选举于志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王兆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吴金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付文武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		
2.01	选举胡国庆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吴传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齐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津贴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与关联方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暨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5.0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6.00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 3

珠海科瑞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参会股东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名称（全称）			
法人股东注册号/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号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联系电话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是否委托代理人参会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1、本人/本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本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请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专人、信函或者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不接受传真、电话登记。

3、请用正楷字完整填写本登记表，涂改即视为废文。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5、联系人：刘甲坤、王凯；邮箱：kles.ir@kles.com.cn。